

2008年法律硕士联考主观论述题小结(3) 法律硕士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30/2021_2022_2008_E5_B9_B4_E6_B3_95_c80_530522.htm

论述犯罪故意(15分) 犯罪故意

是我国刑法确定的罪过形式之一。我国《刑法》14条规定，犯罪故意，是在指行为人明知自己的习惯难为会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并且希望或者放任这种结果发生的主观心理态度。

(1分) 它的特征是，在意识上，行为人明知自己的行为会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在意志因素上，行为人对危害结果的发生抱着希望或放任的态度。根据意识和意志这两方面的不同情况，刑法理论将犯罪故意分为直接故意和间接故意。

(2分) 直接故意是指行为人明知自己的行为可能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并且放任这种结果发射的心理态度。间接故意只能发生在以下两种情况中。一是行为人追求某一个犯罪目的而放任了另一个危害结果发生的情况。另一种是行为人追求一个非犯罪目的而放任了另一危害结果的发生。

(2分) 二者的共同之点是，都对行为的社会危害性和犯罪的基本事实情况有认识；危害结果的发生都没有超出行为人的预料，都不违背行为人的意愿。

(2分) 二者的区别如下。在意识方面，行为人对危害结果的发生的确定性认识有所不同。直接故意既可以包括认识危害结果的必然发生，也可以包括认识危害结果的可能发生。间接故意只能包括认识危害结果的可能发生，不包括危害结果的必然发生。

(2分) 在意志方面，直接故意对危害结果抱着希望发生的态度。间接故意为放任的态度。意志状态是区别这两种犯罪的主要标志。

(2分) 从两种故意的发生看，直接故意直接存在于追求危害结果

的犯罪行为中，具有直接追求性的特点。间接故意必须以追求其他某中目的的行为为前提，具有伴随性的特点。（2分）

《刑法》14条第2款规定：“故意犯罪，应当负刑事责任。”一般来说，直接故意的社会危害性比间接故意要大一些。对直接故意犯罪的量刑会比间接故意犯罪重一些。当然，应当根据具体案情具体对待，也不是绝对的。（2分）

论述犯罪过失(15分) 犯罪过失是我国刑法规定的一种罪过形式。我国刑法15条规定，犯罪过失是指行为人应当预见自己的行为可能会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因为疏忽大意而没有预见，或者已经预见而轻信能够避免，以至发生了危害社会的结果的主观心理态度。（1分）

犯罪过失具有两方面特征。在意识因素上，行为人应当预见自己的行为可能发身危害社会的结果，但是因疏忽大意而没有预见，或者已经预见但是轻信能够避免。在意志因素上，行为人对危害结果的发生是持根本否定态度。刑法理论将犯罪过失分为疏忽大意的过失和过于轻信的过失。（2分）疏忽大意的过失，是指行为人应当预见自己的行为可能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因为疏忽大意而没有预见，以至发生这种结果的主观心理态度。它的特点是，“应当预见而没有预见”；对危害结果的发生是根本反对的。

（2分）过于自信的过失，是指行为人已经预见到自己的行为可能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但是轻信能够避免，以至发生这种结果的主观心理态度。它具有两个特点。一是“已经预见”而“轻信能够避免”；二是对危害结果的发生也是根本反对的。（2分）正确区分间接故意和过于自信的过失。在意识方面，间接故意基金认识了与犯罪有关的事实，而对那些确实可能防止危害结果发生的事实和条件没有认识或者不

予关心。而过于自信的过失对行为的社会危害性和犯罪的基本事实都有认识，而且对其他可能防止危害结果发生的事实和条件也有一定程度的认识。基于此，当危害结果发生时，间接故意认识为是预料之中的事情，而过于自信的过失则认为是出乎意料的事情。意志方面，间接故意对于危害结果的发生除了具有“不希望”一面之外，同时还有“如果发生也不违背自己的意愿”这一面。而过于自信的过失对于危害结果的发生，除了“不希望”还是“不希望”，其对危害结果的发生是持根本否定态度的。我国《刑法》15条第2款规定：“过失犯罪，法律有规定的才负刑事责任。”我国刑法分则规定的过失犯罪都是结果犯，也就是说过失犯罪只有造成严重的危害结果，才构成犯罪。论述犯罪既遂（15分）犯罪既遂是指犯罪的完成形态。是指故意实施的犯罪行为具备了特定犯罪构成的全部要件所呈现的停止形态。判断犯罪构成的标准是犯罪实行行为是否符合特定犯罪构成的全部要件。

（2分）根据我国刑法分则对各种直接故意犯罪构成要件的规定，犯罪既遂形态主要有以下四种。结果犯。结果犯的犯罪既遂，不仅要求行为人实施完毕刑法分则规定的特定犯罪行为，而且要求犯罪行为实际造成法定的危害结果。结果犯以法定的危害结果是否实际发生为区分犯罪既遂与犯罪未遂的基本标准。如故意杀人罪、故意伤害罪、抢劫罪、盗窃罪、诈骗罪、抢夺罪等均属于结果犯。（3分）危险犯。危险犯的犯罪既遂，不仅要求行为人实施完毕刑法分则规定的特定犯罪行为，而且要求犯罪行为足以造成某种危害社会的结果发生的危险状态，但不要求犯罪行为实际发生某种危害结果。危险犯以法定的危害结果发生的危险状态的出现为区分

犯罪既遂和犯罪未遂的基本标准。例如我国《刑法》114和115条规定的放火罪、爆炸罪、投毒罪、决水罪、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以及119条规定破坏交通工具罪、破坏交通设施罪均属于危险犯。（3分）行为犯。行为犯的犯罪既遂，要求行为人实施完毕法定的犯罪行为。而不要求实际造成危害结果发生或导致危害结果发生的现实危险。行为犯以法定的犯罪行为是否完成区分犯罪既遂和犯罪未遂的基本标准。一般来说，行为犯所要求的犯罪行为往往要求经历一段时间过程，达到一定程度。如脱逃罪。（3分）举动犯。举动犯的犯罪既遂，不要求犯罪行为发生实际的危害结果或者造成危害结果的实际危险，甚至也不要求犯罪实行行为实施完毕，只要行为人一着手犯罪实行行为，犯罪即告完成。我国刑法规定的典型的举动犯有组织、领导、参加恐怖组织罪、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传播犯罪方法罪得等。举动犯行为人一着手实行犯罪即构成犯罪既遂，所以不存在未遂。（3分）对故意犯罪的既遂犯，应当直接按照刑法分则具体条文规定的刑罚规则量刑。（1分）百考试题编辑整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